公司代码:600477 公司简称:杭萧钢构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68,966,150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9,997,714股，实际可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数为2,358,968,43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2,563,895.2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65,127,790.5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7.74%。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萧钢构	600477	G杭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剑锋	楼懿娜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中河中路258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7楼	杭州市中河中路258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5楼
电话	0571-81606798;0571-87246788-8016	0571-87246217;0571-87246788-6045
传真	0571-87247920	0571-87247920
电子信箱	yao.jianfeng@hxss.com.cn	lou.yina@hxss.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4年，国际环境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有所上升，国内结构调整继续深化。2024年国内生产总值134.91万亿元，同比增长5.0%，其中建筑业完成总产值32.65万亿元，同比增长3.85%，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24.2%，建筑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地位依旧稳固。

与此同时，受国内整体市场需求放缓及债务承压等影响，建筑行业整体增速有所放缓，2024年全国建筑业企业完成竣工产值13.52万亿元，同比降低1.65%；新签合同额33.75万亿元，同比下降5.29%。

（一）建筑企业扬帆出海，海外市场迎来发展机遇

近年来，在其建“一带一路”及双循环战略指导下，国内建筑业积极参与制造业出海浪潮，众多中国建筑企业积极践行“走出去”战略，向海外市场提供设计、建设、EPC及运维等服务。2024年对外承包工程方面，我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1.66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4%；完成营业额9882.1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5%，对外投资平稳发展。

在当前全球贸易环境日益复杂的背景下，“一带一路”沿线的多个发展中国家对经济发展具有较强的诉求，因此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升级建设有望持续加强，为我国建筑企业创造了广阔的海外市场空间，进一步推动众多建筑企业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中国建筑企业凭借多年的工程技术积累与成本控制优势，已经在亚非基建市场站稳脚跟，目前亚洲与非洲仍是我国基建出海业务的核心市场区域。此外，中国建筑企业在参与海外项目建设过程中，在项目管理模式、材料设备认证等方面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提升了国际化水平，增强了中国建筑业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

（二）智能制造重型产业，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建筑业是高新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重要场所，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阵地，其实践路径是智能建造。智能建造主要是指将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生产技术融合，通过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物联网、人工智能以及智能机器人等技术，提高建造过程的数字化和智能化，从而推动建筑业向现代化、高质量方向发展。

根据国家《“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未来我国建筑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要求：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产业体系基本建立，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以上。住建部于2023年底召开的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强调，2024年在建筑业板块，要持续在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上下功夫，努力为全社会提供高品质建筑产品，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2024年2月发布了《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该目录将“建筑工程智能建造”纳入其中。我国高度重视建筑业智能化发展，未来产业政策有望继续推动。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成立于1985年，始终以“成为世界一流的绿色建筑集成服务商”为战略愿景，经过40年的发展，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和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专业甲级设计资质，形成了“设计研发+生产制造+项目总承包+绿色建材+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五位一体的绿色建筑集成新模式。

（二）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1.主营业务：钢结构专业总承包及EPC总承包

公司自创建以来，以钢结构专业承包和EPC总承包等模式，其加工生产的钢构件广泛应用于写字楼、大型厂房、住宅、医院、学校、体育场馆、会展中心、高铁站、飞机场、道路桥梁等领域。主业合同以建筑类型区分，分为“多高层钢结构建筑、轻钢结构、空间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住宅”等4个大类。

在钢结构住宅方面，公司在行业内较早聚焦于钢结构住宅技术研发，对节材技术的开发，结构、墙板、楼板体系的迭代创新以及保温防火一体化都做了深入研究与探索。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三代钢结构住宅建筑成套技术体系，在杭州萧山的钱江世纪城人才专项用房、包头大都城住宅群等项目上最早实现了应用，是全国最早在较大规模的钢结构保障性住房群和商品房上的应用，是住宅产业化成套技术应用于钢结构住宅的典范。

2.汉林设计：以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技术为优势的建筑设计

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以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技术为核心，尤其在钢结构住宅、钢结构工业厂房、钢结构多高层建筑、大跨度空间结构等工程类型的设计上，具有专业优势。

3.汉德邦建材：绿色装配式建筑的系统配套建材供应商

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专业生产装配式建筑的楼承板和墙板产品，具体包括钢筋桁架楼承板、装配式钢筋桁架楼承板、免拆底模钢筋桁架楼承板、压型钢板等系列产品，并主导参编了T/CECS1069-2022《钢筋桁架楼承板应用技术规程》和22TJ310《装配式钢筋桁架楼承板》图集。

汉德邦自主研发的钢筋桁架楼承板新一代产品“免拆底模钢筋桁架楼承板”（简称CTD板），已获批4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该新型预制高性能超薄混凝土底模钢筋桁架楼承板，能够承受混凝土、施工荷载，且混凝土底模免拆卸，可直接进行装饰装修，颠覆了现浇楼板和叠合板的体系，大大节省了施工时间和综合造价，当前已被广泛应用于亚运会配套项目、保障性安置房项目、学校医院类建筑等。

4.万郡绿建：绿色建筑建材全产业链B2B交易平台

万郡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多年来通过市场需求调研，自行投入研发互联网交易平台并形成相关技术，可通过万郡绿建交易平台商品展示、自助下单、在线招投标、实时竞价、实时竞拍等功能为供需双方打造公开、公平、透明的交易环境，可为供、需方企业的降本增效创造优质交易环境和管理、监控基础，打通上下游产业链提供一站式服务。

万郡绿建平台具有自主专利，平台采用先进、稳定的技术架构、安全可靠的数据处理能力，拥有线上交易、风险控制等相关的知识产权20多项。平台包括门户、运营中心、数据中心、开放接口等模块，实现商城商品展示、在线招标、实时竞拍、实时竞价，可为区域政府和企业提供产业互联网、数字化交易及采购、销售管理、过程监控等需求的平台实施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653,926,767.61	1,641,817.89	0.738	1,393,1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7,573,172.96	518,152.6	-2.04	507,273.44
营业收入	794,694.3061	1,082,011.649393	-26.55	993,54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94.74475	29,361.846571	-42.46	26,78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76	24,991.79	-101.92	19,01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41,650.156	-56,118,847.204	-36.39	-83,522.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0	5.740	减少2.42个百分点	5.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	0.125	-43.2	0.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	0.125	-43.2	0.12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2,378.54	303,276.21	112,246.26	196,79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0.19	9,585.09	4,544.06	-3,63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20.24	8,094.49	4,635.34	-19,22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0.44	-21,208.26	-16,526.30	-16,586.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5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2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华银木	0	904,713,764	38.19	0	质押	410,270,000	境内自然人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29,496,700	1.24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艺华	250,000	26,500,000	1.1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陆拥军	-2,777,800	23,468,941	0.99	0	无		境内自然人
方丽平	1,377,500	21,400,000	0.90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辉	1,500,000	19,845,972	0.84	0	质押	8,000,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8,969	19,760,949	0.83	0	未知		未知
华际华	0	14,904,900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84,560	13,700,082	0.58	0	未知		其他
李红弟	0	10,091,291	0.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际华先生为华银木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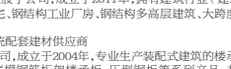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4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5-009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947,447.50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1,817,105,008.33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68,966,150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9,997,714股，实际可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数为2,358,968,43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2,563,895.2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65,127,790.5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7.74%。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5,127,790.52	117,955,671.90	82,568,970.3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947,447.50	293,618,465.71	267,859,467.8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17,105,008.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65,652,432.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3,475,127.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65,652,432.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50.18%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股东回报，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该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5-010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杭萧钢构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2024年度按规定使用相关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852.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9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46.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杭萧钢构绿色装配式建筑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及数智化管理示范基地项目	无	90,000.00	58,852.43	58,852.43	25,999.95	47,185.71	-11,666.72	80.18				否
智能制造、信息化管理平台项目	无	10,000.00	3,000.00	3,000.00		2,960.81	-39.19	98.6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0,000.00	81,852.43	81,852.43	25,999.95	70,146.52	-11,705.91	85.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进行中，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5-011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单银木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审阅本次会议全部文件的方式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4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集团人事行政部的协助下，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工作进行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薪(税前,万元)
1	单银木	董事长	336.00
2	单际华	董事、总裁	128.20
3	刘安贵	董事、副总裁	94.39
4	王雷	董事、副总裁	58.23
5	吴华英	副总裁	51.57
6	蔡志恒	副总裁	85.78
7	黄新良	副总裁	41.35
8	覃波	副总裁	70.32
9	叶德芳	副总裁	54.42
10	陆英杰	财务总监(离任)	22.12
11	朱舔	财务总监	52.73
12	姚剑锋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56.31
13	刘晓光	副总裁兼工程师	75.69

注:陆英杰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4年5月24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即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本议案已分项表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8.1《董事长单银木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2《董事兼总裁单际华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3《董事兼副总裁刘安贵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刘安贵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4《董事兼副总裁王雷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王雷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5《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5）。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5-012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应瑛女士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阅。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阅。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股东回报，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该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构建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各级机构均能严格按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行使职责，运作规范。公司编制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在公司集团人事行政部的协助下，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监事2024年度工作进行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薪(税前,万元)
1	应瑛	监事	31.85
2	邓丽兵	监事	35.66
3	蔡佳佳	监事	40.18

本议案已分项表决，关联监事均已回避表决。

7.1《监事应瑛女士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应瑛女士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7.2《监事邓丽兵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邓丽兵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7.3《监事蔡佳佳先生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蔡佳佳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5-014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造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2025年4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日常经营服务，有利于双方实现合作共赢。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预测，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前期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测算，但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现对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超出2024年度预计金额部分予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4,094.00	1,996.57	通过万郡绿建平台成交,万郡绿建根据杭萧钢构实际需求以最低价成交所致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2,050.00	719.21	
	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	15.00	13.27	
	杭州冰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3.50	-	
	小计	6,162.50	2,729.0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杭州冰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3.00	0.90	
	万郡房地产(天台)有限公司	30.00	3.80	
	万郡房地产(淮安)有限公司	-	3.80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90.00	5.32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3.00	2.98	
	杭州格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0.18	
	小计	126.00	16.9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万郡房地产(天台)有限公司	70.00	313.78	工程项目实际结算增加
	杭州格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3.58	
	小计	75.00	317.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杭州冰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365.00	353.32	
	杭州格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496.76	
	江苏中天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	254.43	因业务实际发生需要
	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	15.00	3.78	
	万郡房地产(淮安)有限公司	25.00	-	
	浙江博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729.81	通过万郡绿建平台招标,万郡绿建根据杭萧钢构实际需求以最低价中标所致
	小计	1,005.00	2,573.67	
合计		7,368.50	5,637.06